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02-23587097  
聯絡人：江俐潔  
電 話：02-7736-5535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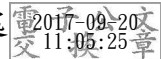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二)字第106013513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勘誤表(0135132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」會計項目勘誤表1份，請查照更正。

說明：「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」會計項目修正對照表業經本部106年9月1日臺教會(二)字第1060114372號函(諒達)分行在案，並自籌編107學年度預算起適用。

正本：各私立大專校院、福智學校財團法人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會計處



裝

訂

線

臺北市政府 1060920



\*AAA10608697300\*